

孟丽娟主要事迹

孟丽娟，女，1971 年出生，现任酒泉市残联康复科科长、一级主任科员。具有较高的思想觉悟和政治素养，政治立场坚定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在思想、政治和行动上，与党组织保持高度一致，以过硬的政治素养为工作的开展提供坚实保障。

自进入残联系统工作以来，孟丽娟先后在财务、组联、康复等多个重要岗位任职。在财务岗位上，她思路清晰，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，合理安排资金，管理各项财务支出，保障单位财务规范运行。在组联工作上，孟丽娟积极推动残联改革任务落实，圆满完成我市市县乡三级残联换届；积极推进“五好五有五精准”品牌创建活动，提升基层残疾人组织服务能力；落实专职委员补贴和保险，解决其后顾之忧；优化服务模式，规范残疾人证核发管理，推进“跨省通办”，确保工作有序运行。在康复工作上，指导县市区残联为残疾人制定个性化康复方案，为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和辅助器具适配；组织酒泉市中医医院精神科医生以“送医上门”的形式为精神残疾人提供服务；实施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，康复服务覆盖率达到 95%以上；修订出台《关于进一步健全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》，为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每月发放 300 元康复生活补贴，进一步提升了残疾儿童康复保障水平。

潘瑞主要事迹

潘瑞，男，1972 年出生，现任玉门市残联党组书记、理事长。工作以来，始终牢记“残疾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”的宗旨，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。

潘瑞创新建立“无障碍沟通”机制，定期组织残疾人座谈会，倾听他们在生活、就业、康复等方面的困难和建议。通过这种方式，累计帮助 2036 名残疾人解决了各类实际问题。他积极探索多元化的就业模式，根据市场需求，开设了电子商务、家政服务、手工编织等培训课程，累计培训残疾人 268 人次，帮助其中 45 人实现稳定就业。积极协调民政、医疗等部门，将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全部纳入低保、特困供养等保障范围，实现应保尽保。推动残疾人医疗康复政策的落实，为残疾人提供免费的康复治疗、辅助器具适配等服务。截至目前，已有 654 名残疾人享受到康复服务，生活质量得到显著提升。

为满足残疾人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，他组织残疾人开展书法、绘画、全民阅读等文化活动，丰富了残疾人的精神文化生活。针对无障碍建设存在的问题，他积极与住建、交通等部门沟通协调，推动新建、改建无障碍设施 13 处，涵盖车站、商场、医院等场所。先后将玉门市艾朗风电、其肃凯盛大明光熊科技两家企业打造为省级残疾人就业帮扶基地，将玉门市残疾人托养中心创建为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省级示范中心，他用实际行动诠释了一名残联工作者的责任与担当。

董元浩主要事迹

董元浩，男，1971 年出生，听力二级残疾，现任肃北县残联干部。先后担任省残联第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届执行理事会理事，从事残疾人工作二十五年。始终恪守“人道、廉洁、服务、奉献”的职业道德，把为残疾人这一弱势群体服务好作为自己的人生信条。

董元浩始终把学习放在第一位，不断提高自身的政治理论水平和工作业务素质，为做好残疾人工作，维护残疾人权益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。他结合爱耳日、助残日、残疾人法治宣传日等，用通俗的语言耐心地向残疾群众宣传残疾人的各项优惠政策。近年来先后参与开展宣传工作十余次，发放宣传资料 400 余份。积极动员社会力量，努力推进残疾人文化、教育、就业、社会保障等各项事业，协调有关部门落实残疾人各项优惠政策，2024 年，他经手发放各类补贴资金 100.42 万元，惠及残疾人 1356 人（次），有力改善了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，持续增进残疾人民生福祉。“结对关爱·爱心甘肃”工程实施以来，他主动联系一户多残、重残的残疾人家庭作为自己的帮扶对象，先后走访探视 6 次，送去生活物资 800 余元。对来访的残疾人，董元浩从自己的切身经历中，深刻体会到残疾人的困难和痛苦，耐心说服，并做好政策宣传和疏导工作，征得他们的理解，2024 年，接待来访残疾人 10 余次，圆满解决残疾人的诉求，获得残疾群众的一致好评。